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

2014 届毕业生

就业质量报告

二〇一五年一月

前　　言

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于 1999 年成立，2005 年经国家教育部批准，成为国家普通高等教育独立学院。学院依托南京财经大学的学科、专业、师资等优势，设置适应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急需的专业，培养经济学类、管理学类、法学类、文学类等本科专业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学院现有国际经济与贸易、贸易经济、法学、英语、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人力资源管理、金融学、保险学、税收学、工商管理、市场营销、电子商务、物流管理等 15 个本科专业。学院坚持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不动摇，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坚持开放办学，不断深化国际交流与合作；坚持学生全面提高与职业发展相结合，确保就业质量的稳步提升；同时积极推进内涵建设，提升整体竞争力，努力建设有特色、高水平的独立学院。

2014 年，学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4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和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4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根据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要求，确立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促进学生发面发展为根本，以提高就业质量和就业层次为目标，以提升职业发展和就业服务工作水平、开拓市场为重点，以进一步加强就业工作队伍建设、完善职业发展教育工作体系与机制、规范就业管理制度为保障，以学生为主体，确立全新的就业工作理念，着力构建职业发展教育和就业市场服务平台，以实现我院 2014 届毕业生就业数量和质量的双提升。

为进一步提高教育质量，建立有效的就业信息反馈机制，使我院的职业发展教育和就业工作能够落到实处，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4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

质量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我院编写了《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2014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希望通过真实的毕业生就业情况，为优化专业设置、加强教学改革、提高培养质量、适应社会需求等提供有价值的参考，并接受全社会的监督与指导。

为方便阅读，特做以下几点说明：

1．本报告以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2014届全体毕业生为研究对象，数据来源主要包括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学生信息管理系统和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接待用人单位函电（含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用人单位来访、走访单位或人才市场、院内各类型招聘会等。

2．本报告由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就业状况相关分析及对我院就业工作的总结和启示三部分组成。

3．除了初次就业率截至时间为8月31日外，其他截至时间为12月31日。

4．就业率=已就业毕业生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

毕业生总人数=已就业毕业生人数+待就业毕业生人数

已就业毕业生人数=签约就业人数（机关、事业、企业、国家基层项目）+升学出国人数+部队+自主创业+灵活就业人数。

第一章　毕业生[1]基本信息

一、毕业生人数统计[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我院 2014 届毕业生共计 2171 人,与 2013 届毕业生总数 2242 人相比，减少 71 人。

（一）按学科统计（见表 1-1）

序号	学科	总人数
1	经济学类	639
2	法学类	74
3	文学类	71
4	管理学类	1387
合计	**2171**	

表 1-1　毕业生总人数按学科统计表

（二）按专业统计[3]

2014 届毕业生共有 15 个专业（见表 1-2）。

序号	专业	总人数
1	会计学	802
2	财务管理	122
3	审计学	103
4	金融学	336
5	保险	17
6	国际经济与贸易	82
7	贸易经济	128

[1] 毕业生是指 2014 届普通全日制毕业生。
[2] 毕业生人数是根据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相关数据统计。
[3] 专业顺序以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专业代码从小到大排列。

8	电子商务	30
9	法学	74
10	英语	71
11	税务	76
12	工商管理	81
13	人力资源管理	49
14	市场营销	97
15	物流管理	103
合　计		2171

表 1-2　毕业生总人数按专业统计表

（三）按性别统计

我院 2014 届毕业生 2171 人中，男生 65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0.08%；女生 1518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69.92%。男女生之比为 1：2.325（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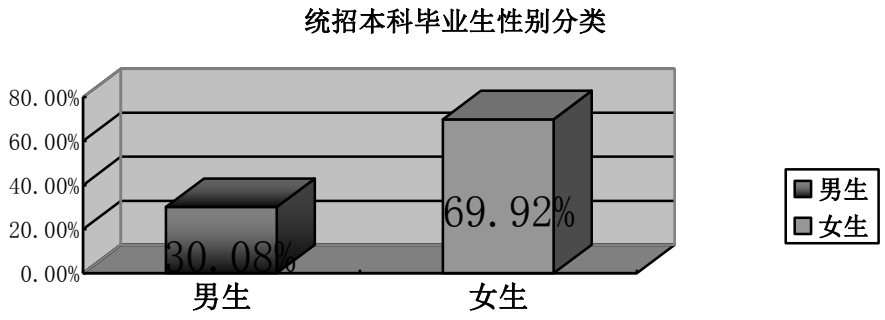

图 1-1

二、就业率总体情况

我院 2014 届毕业生总就业率为 95.7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就业率统计包含签约就业、考研、出国及灵活就业、自主创业、村官等基层项目等。

（一）专业就业率情况

我院 2014 届毕业生涉及 15 个专业，其中就业率达 100%的专业有 3 个，占专业总数的 20%；就业率超过 95%的专业有 9 个，占专业总数的 60%（见表 1-3）。

序号	专业	总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1	会计学	802	797	99.38%
2	财务管理	122	119	97.54%
3	审计学	103	99	96.12%
4	金融学	336	300	89.29%
5	保险	17	17	100%
6	国际经济与贸易	82	81	98.78%
7	贸易经济	128	123	96.09%
8	电子商务	30	30	100%
9	法学	74	71	95.95%
10	英语	71	71	100%
11	税务	76	73	96.05%
12	工商管理	81	72	88.89%
13	人力资源管理	49	47	95.92%
14	市场营销	97	80	82.47%
15	物流管理	103	98	95.15%
合计		**2171**	**2078**	**95.72%**

表 1-3　2014 届毕业生就业率按专业统计表

（二）学科就业率情况

我院 2014 届本科毕业生涉及 15 个专业，其中国际经济与贸易、贸易经济、金融学、保险、税务等 5 个专业属于经济学类；电子商务、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工商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物流管理等 8 个专业属于管理学类；法学属于法学类；英语属于文学类。其中，文学类就业率达 100%，管理学类就业率达 96.76%；法学类就业率达 95.95%，经济学类就业率达 92.96%（见表 1-4）。

序号	学科	总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1	经济学类	639	594	92.96%
2	法学类	74	71	95.95%
3	文学类	71	71	100.00%
4	管理学类	1387	1342	96.76%
合　计		**2171**	**2078**	**95.72%**

表 1-4 2014 届毕业生就业率按学科统计表

（三）初次就业率情况

初次就业率是指截至到毕业当年 8 月 31 日的就业率。

1. 分专业初次就业率

我院 2014 届本科毕业生涉及 15 个专业，其中初次就业率达 100%的专业有 2 个，分别是保险和英语专业；初次就业率达 90%以上的专业有 5 个（见表 1-5）。

序号	专业	总人数	初次就业人数	初次就业率（%）
1	会计学	802	750	93.52%
2	财务管理	122	112	91.80%
3	审计学	103	91	88.35%
4	金融学	336	201	59.82%
5	保险	17	17	100.00%
6	国际经济与贸易	82	78	95.12%
7	贸易经济	128	120	93.75%
8	电子商务	30	29	96.67%
9	法学	74	65	87.84%
10	英语	71	71	100.00%
11	税务	76	63	82.89%
12	工商管理	81	62	76.54%
13	人力资源管理	49	43	87.76%
14	市场营销	97	66	68.04%
15	物流管理	103	78	75.73%
合计		**2171**	**1846**	**85.03%**

表 1-5　2014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按专业统计表

2. 分学科初次就业率

我院 2014 届本科毕业生涉及 4 个学科，其中文学类的初次就业率达 100%，法学类和管理学类的初次就业率均超过 85%（见表 1-6）。

序号	学科	总人数	初次就业人数	初次就业率（%）
1	经济学类	639	479	74.96%
2	法学类	74	65	87.84%
3	文学类	71	71	100.00%
4	管理学类	1387	1231	88.75%
合　计		**2171**	**1846**	**85.03%**

表 1-6　2014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按学科统计表

第二章　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

一、毕业生就业流向统计

（一）总体流向

毕业生总体流向情况见表 2-1（数据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中，签约就业是指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不含升学、出国、灵活就业。协议就业主要包括签约就业、升学、出国、自主创业等）。

毕业生总数	总就业率		签约就业		升学		出国		灵活就业		未就业	
	人数	比率（%）	人数	比率（%）	人数	比率（%）	人数	比率（%）	人数	比率（%）	人数	比率（%）
2171	2078	95.72	1959	90.23	71	3.27	45	2.07	3	0.14	93	4.28

表 2-1　毕业生总体流向表

（二）就业单位类型（见表 2-2）

就业总人数	机关		事业		企业					升学出国		国家项目		部队		自主创业	
	小计	比率（%）	小计	比率（%）	小计	比率（%）	国企比率（%）	三资比率（%）	其他企业（%）	小计	比率（%）	小计	比率（%）	小计	比率（%）	小计	比率（%）
2078	30	1.44	73	3.51	1844	88.74	7.12	6.59	75.02	116	5.58	12	0.58	2	0.10	1	0.05

表 2-2　就业单位类型

（三）财经类岗位就业情况

我院毕业生就职于经济类岗位的人数为 688 人，就职于金融类岗位的人数为 175 人，合计人数为 863 人，占总就业学生人数的 41.53%。这也与我校以经管类专业为办学主体的背景相符。今后学院将进一步拓宽学生在金融、经济类岗位的就业渠道，进一步发挥经管类专业的学科特点。

（四）就业地区流向

1. 全国就业地区流向

我院毕业生就业地区中，江苏占总人数的 85.13%，外地生源多数选择回生源地就业，如浙江、安徽、天津等省份（见表 2-3）。

序号	单位所在地区	合计	比率(%)
1	北京市	2	0.10%
2	天津市	24	1.15%
3	河北省	23	1.11%
4	辽宁省	15	0.72%
5	吉林省	1	0.05%
6	黑龙江省	6	0.29%
7	江苏省	1769	85.13%
8	浙江省	55	2.65%
9	湖北省	10	0.48%
10	安徽省	50	2.41%
11	江西省	17	0.82%
12	山东省	27	1.30%
13	河南省	1	0.05%
14	湖南省	1	0.05%
15	广东省	5	0.24%
16	甘肃省	1	0.05%
17	升学	71	3.42%
合　计		2078	100%

表 2-3 全国就业地区流向统计表

2. 江苏省就业地区流向

我院毕业生在江苏省内的就业地区主要为南京市，占江苏省就业总人数的 39.74%，此外，苏州、无锡、南通等经济发达地区也是我院毕业生就业相对集中的地区（见表 2-4）。

序号	单位所在地区	合计	比率(%)
1	江苏省南京市	703	39.74%
2	江苏省无锡市	145	8.20%
3	江苏省徐州市	81	4.58%

4	江苏省常州市	70	3.96%
5	江苏省苏州市	185	10.46%
6	江苏省南通市	152	8.59%
7	江苏省连云港市	41	2.32%
8	江苏省淮安市	57	3.22%
9	江苏省盐城市	94	5.31%
10	江苏省扬州市	47	2.66%
11	江苏省镇江市	54	3.05%
12	江苏省泰州市	78	4.41%
13	江苏省宿迁市	62	3.50%
合　计		**1769**	**100%**

表 2-4 江苏省内就业地区流向情况统计表

二、用人单位与招聘需求

（一）接待用人单位情况

1．按接待用人单位性质分类（见表 2-5 和图 2-1）

序号	用人单位经济性质	计数（个）
1	股份制	7
2	民营	8
3	事业单位	1
4	其他	14
合计		30

表 2-5 按接待用人单位性质分类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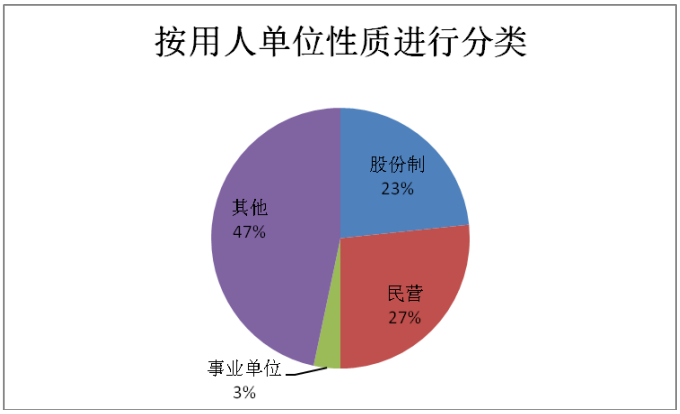

图 2-1　按用人单位性质进行分类

由图上看出，目前来我院招聘单位的主要是民营企业、国有大中型企业等。

2. 按待用人单位行业分类（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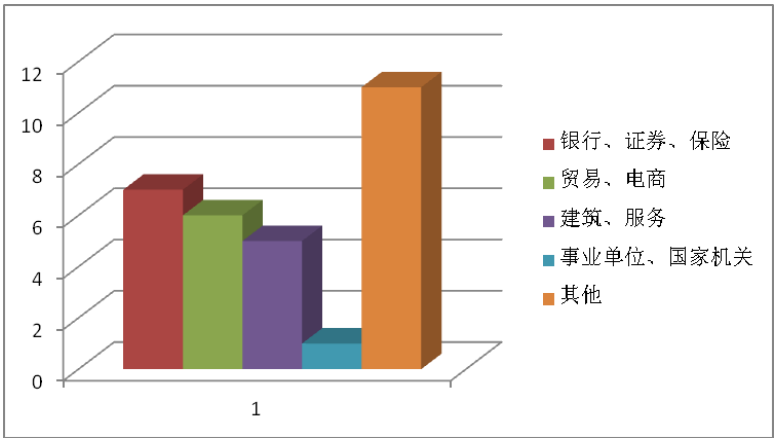

图 2-2　按用人单位行业分类

财务、贸易、金融行业单位仍占我院招聘单位总量的较大比重，这类企业构成了我院招聘单位的主要部分，这与我院以经济管理类专业为主的办学特色相符。

3. 按接待用人单位所在地区分类（见表 2-6）

序号	省份（地区）	计数（个）
1	江苏省	28
2	福建省	1
3	上海市	1
合计		30

表 2-6　按所在地区分类

4. 按接待用人单位所在江苏省各市区分类（见表 2-7）

序号	市区	计数（个）
1	南京	18
2	南通市	1
3	无锡市	2
4	常州市	4
5	泰州市	3
合计		28

表 2-7　按江苏省内各市区分类

根据对用人单位来源地区的分析，南京本地就业市场构成我院就业资源的主渠道，我院在本地及经济发达地区就业市场中已具备一定的市场基础和影响力。

5. 按接待用人单位类型分类（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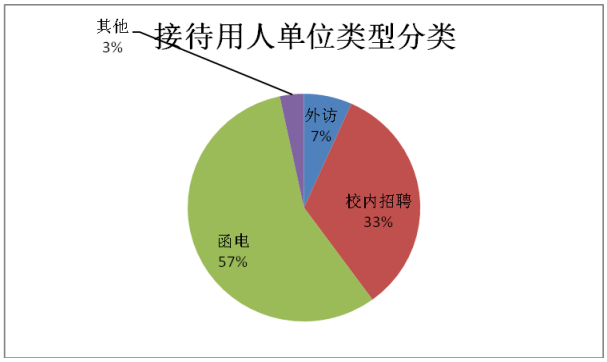

图 2—3 按接待用人单位类型分类

由以上统计可见，院内招聘和来电来函是我院招聘的主要途径，占 62%。

（二）用人单位需求毕业生情况

1. 需求按省份（地区）分布

序号	省份（地区）	需求总数（人）	占总需求比例（%）
1	江苏省	791	96.23%
2	上海市	1	0.12%
3	福建省	30	3.65%
合计		822	100%

表 2-8　按省份（地区）分布统计表

从表上可以看出，目前来我院招聘的单位绝大部分来自江苏省内。

2．按总需求的行业分布（见表 2-9）

序号	行　　业	需求总数（人）	占总需求比例（%）
1	银行、证券、保险	105	12.77%
2	贸易、电商	175	21.29%
3	建筑、服务	232	28.22%
4	事业单位、国家机关	1	0.13%
5	其他	309	37.59%
总计		**822**	**100%**

表 2-9　按总需求行业分布统计表

从表中可以看出，金融、证券、保险类单位对我院毕业生的需求数量占到 12.77%；贸易及电子商务类的占 21.99%；建筑、服务类单位的需求占 28.22%，机关事业单位占 0.13%，其它的为 37.59%。

附统计说明：

1．统计时间范围为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1 日。

2．统计数据的来源为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接待用人单位函电（含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用人单位来访、走访单位或人才市场、院内各类型招聘会等。

3．对于用人单位的招聘需求信息，我们在统计时根据我院现有专业尽量按相近或相似进行匹配，对于完全不符合我院专业设置的信息未纳入统计。

4．对于招聘需求中学历要求为“本科、硕士”或以上学历的均按最低学历要求统计。对于大专以下、不限学历的招聘需求均未纳入统计。

第三章　毕业生就业工作总结

一、我院就业工作总结

2014 年我院就业情况总体良好，在复杂就业形势的压力下，我院上下充分重视就业工作，通过广泛开展职业发展教育和就业指导，积极发挥学生就业主观能动性，为毕业生就业开辟更多渠道和搭建各种平台，鼓励学生先就业再择业，基本上完成了就业工作的初定目标。

（一）具体就业情况

我院 2014 届毕业生总计 2171 人，与 2013 届毕业生相比减少 71 人，总就业率为 95.72%，其中签约就业率 90.23%，升学出国率 5.58%。毕业生就业地区主要在江苏省，占 85.13%，省内的南京、苏州、无锡、南通等占较大比例。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我院接待用人单位达 30 家。

（二）开展就业工作

近年来，我院上下十分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就业率一直稳步保持在 95% 以上。

1．充分重视就业工作。学院领导非常重视就业工作，每年专门召开数次就业工作会议，精心部署落实毕业生就业工作。同时，从资金投入、人才引进、政策倾斜等各方面确保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强力推进，稳步提升学院就业率和就业层次。

2．注重学生能力培养。我院不断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注重学生的专业能力培养，为社会提供适应市场需求的毕业生。同时加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的培养力度，学院为全院学生开设就业创业相关课程，作为每位学生的必修课程，有职业发展与职业规划，毕业生就业指导，大学生创业基础等。为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提升全面的创业能力，掌握科学的求职技巧等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完善就业服务体系。我院充分重视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的开展，从多方面完善就业服务体系。

第一，就业指导工作开展顺利。我院组织相关就业政策和应聘指导类宣讲会近二十场，此外，还组织了如“模拟招聘”、“企业 HR 进校园”及“就业大篷

车进校园”等活动。

第二，我院充分运用网络平台、院信通及校内宣传栏等渠道发布就业信息两百余条，同时充分发挥毕业班辅导员的网络信息平台，基本做到就业信息全面覆盖，让每一位毕业生都能及时收到当前就业相关信息，了解岗位招聘需求。

第三，我院积极推进与毕业生用人单位的合作，热情邀请各类企业来校宣讲和招聘人才。同时，对来我院招聘或者代为发布招聘信息的企业，做到严格审核其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严把招聘单位质量关，做到对企业、对学校、对学生的“三负责”。

第四，做好毕业派遣手续办理等服务工作。我院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每天安排老师，专门负责毕业生就业材料的收取、审核和录入工作（寒暑假则实行专人值班制度），及时做好毕业派遣手续办理工作。同时，做到报到证专人管理和发放，毕业生档案材料专人负责。此外，学院给每一位毕业生发放一份《毕业生就业须知》，使学生能够全面及时了解就业相关政策和办理程序。

二、今后就业工作思路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可以预见今后社会对财经类人才的需求将保持旺盛态势。为此我们要抢抓机遇，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精心做好就业指导，稳步提高毕业生就业率，逐步提高其就业层次。

第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就业工作管理。学院要进一步深化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对学生专业能力尤其是就业创业能力的培养，增加实践环节，使学生真正成为以社会需要为导向的复合型和应用型人才。

第二，加强职业发展教育，提升毕业生就业素质。进一步加强职业发展教育课程建设和管理，实行小班化教学，加强个性化指导，尤其重在学生就业观念的塑造、就业技巧的提升和职业素质的培养。要积极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充分展示个人才能，实现人生价值。

第三，加强校企合作，广开就业渠道。学院要积极开拓就业市场，一方面精心培育校内就业市场，做好校企合作，建立更多就业实习基地。另一方面，充分利用经管类毕业生资源优势，做好全方面宣传工作，使社会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资源更多了解，来我院招聘更多经管人才。通过良好的校企合作关系，最终取

得双方共赢的良好效果。同时积极组织各类就业活动，如“模拟招聘”、“企业HR 进校园”及“就业大篷车进校园”等，让学生通过实战训练，提升全面求职能力。

第四，加强就业指导，完善就业服务工作。学院将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加强队伍建设，开展专题培训，使就业服务工作向专业化、系列化、团队化方向发展。同时加强全方位的就业服务工作，如对困难毕业生的就业帮扶；为考研学生提供讲座和培训以及良好的复习环境；加强与国外学校的交流与合作，积极提高学生出国率等。

“就业乃民生之本”，面对当前复杂的就业形势，红山学院将紧紧围绕“深化内涵，创一流独立学院”的办学理念，牢固树立人才培养工作的中心地位，深刻牢记毕业生就业工作是“检验人才培养质量的标尺，实施教育教学改革的推进器，学院未来发展的生命线”这一宗旨，充分发挥学科优势，狠抓人才培养质量，全面做好就业服务，凝心聚力，务实进取，为社会培养更多的、高水平的财经类应用型人才而努力。